

证券代码：834180

证券简称：鸿立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得 2017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0,921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.000000 股，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.000000 股（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.000000 股，不需要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.000000 股）。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0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2 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6 月 21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6月22日。

#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送股或转增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限售流通股	15847251	75.75	3169450	19016701	75.75
无限售流通股	5073749	24.25	1014750	6088499	24.25
总股本	20921000	100.00	4184200	251052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25,105,200股摊薄计算，2016 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 0.10 元。

#### 八、联系方式：

地址：宁波市北仑区霞浦浦泉路8号  
电话：0574-86897731

联系人：刘智平  
传真：0574-86897732

公司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申请时间：2017年6月14日